

证券代码：870202

证券简称：锦诚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浙江锦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4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202	锦诚新材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分配利润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；

2.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（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；

3. 自然人股东无法出席会议的，可以委托他人出席，受托人持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；

4. 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其他人员出席会议的，持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等办理登记手续。公司股东应当亲自出席股东大会，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，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，形成明确意见，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。5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 13 时 00 分-14 时 00 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长兴县画溪街道城南路 58 号浙江锦诚新材料股份有限

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、联系人：朱玉萍 2、联系电话：0572-6111111 3、传真：0572-6012101 4、地址：浙江省长兴县画溪街道城南路 58 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锦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浙江锦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锦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